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
聯絡人：葉淑雲

電話：06-2133111 分機：232

電子信箱：tina@mail.nutn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教字第111001088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受COVID-19疫情影響暫停實體課程，有關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碩博士生之學位論文撰寫、考試方式、修業年限及收費等相關彈性配套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6月15日臺教高通字第1112202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碩博士生學位考試得採線上(同步視訊)方式進行，並請維持考試之公正公平公開(口試過程需錄影、錄音由系所存查)。
- 三、碩博士生修業年限將於110學年度第2學期屆滿且「確受疫情影響」研究者，得由系所專簽申請額外再延長修業年限一學期。
- 四、原已依系所規定期限提出申請於110學年度第2學期舉行碩、博士論文考試，並預定於該學期畢業，因受疫情影響研究者，相關修業年限、學雜費之收取及後續升學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於111年9月30日前通過學位考試及完成離校手續者，視為110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，免繳納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。
 - (二)倘未能於111年9月30日前完成離校手續者，應依本校規定繳納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雜費。
 - (三)如碩士班學生已獲本校博士班錄取者，得出具切結書後先行註冊入學，若未能於111年9月30日前繳交學歷證明文件者，則依本校規定撤銷其入學資格。
- 五、以上相關措施納入本校安心就學方案，並公告於學校網頁，為維護學生權益，請各系所即時通知師生。
- 六、本案如有疑問，日間博碩士班請洽孫小姐，分機231；進修碩士班請洽葉小姐，分機232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各系所、圖書館、總務處出納組、教務處進修推廣組
副本：本校研究生教務組